

附表 1



公益信託樂揚教育基金 109 年度信託事務處理報告書

自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

一、原訂目標：提升建築、居住、都更等學校教育、社會教育、青年發展業務為目的。

二、執行內容：

幣別：新臺幣 / 單位：元

工作項目	實施內容 (原則按人事時地物之方式陳述)	使用經費	備註
1	贊助中華創意產業協會，用於都市再生人才培育學苑課程。	2,800,000	
2.	贊助政治大學，用於愛 now 青年志工服務團鐵馬送愛活動	100,000	
合計：2,900,000			

三、經費來源：

信託資本，詳資產負債表。

收入，詳收支計算表。

四、效益：

本公益信託本年度共計使用經費，詳收支計算表。

信託監察人簽章：